

# 以法治力量守护公众“安静权”

## 最高法环资庭相关负责人就“噪声扰民”诉前禁止令答记者问

□ 本报记者 张晨

6月5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施行,为解决噪声扰民、防治噪声污染提供了法治遵循。人民法院历来高度重视噪声侵权案件审理,注重以法治力量守护公众“安静权”。今年1月1日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令司法解释》正式实施,4月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发出全国首份“噪声扰民”诉前禁止令,有力保障了疫情防控期间人民群众的居家学习生活安宁。

结合全国首份“噪声扰民”诉前禁止令的相关情况,以及社会公众关心的噪声污染防治矛盾纠纷解决、环境侵权禁止令的适用等问题,最高人民法院环资庭相关负责人接受了记者采访。

### 及时制止正在发生的噪声污染

**记者:**噪声一直是困扰居民的难题。对于噪声污染带来的矛盾纠纷,法院有哪些举措?哪些是不同于传统诉讼的创新方式?

**答:**人民法院发挥诉前调解作用,包括噪声污染在内的大量案件化解在萌芽,解决在诉前。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依法公正审理噪声污染纠纷案件。在噪声污染防治法实施后,最高法将开展调研工作,了解实践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适时出台相关的司法政策或适用规则。同时发布典型案例,开展司法宣传工作,提升公众的法治意识。

随着环境禁止令司法解释正式实施,在噪声污染案件中,人民法院可以根据申请人在诉讼前或诉讼中的申请,出具禁止令,及时制止正在发生的噪声污染。广东法院于2022年4月针对播放“荒山野鬼”录音噪声扰

民作出禁止令,正是对环境禁止令司法解释的正确适用,也体现了行为保全在生态环境保护中的创新。

**记者:**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为何依据环境禁止令司法解释作出禁止令,制止噪声扰民行为?

**答:**从法律方面判断噪声一般存在以下两个方面,第一,是否在特定领域,即“工业生产、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和社会生活”中产生。第二,是否造成了一定影响,即“干扰周围生活环境”。本案中王先生在日常生活中发现居住环境受到他人播放恐怖声音的噪声影响,符合特定领域。李先生播放“荒山野鬼”声音虽然并不是针对王先生,但客观上导致王先生及家人的正常学习生活受到严重影响,符合“干扰周围生活环境”的标准。故李先生播放“荒山野鬼”声音属于噪声。

李先生发出噪声的行为属于“正在实施的污染环境、破坏生态行为”,虽然发生在邻里之间,但因其尚未超过国家排放标准,依据民法典和当时的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均无法保障王先生的合法权益。而王先生受到噪声侵害行为属于环境禁止令司法解释所规定“如不及时制止将使申请人合法权益受到难以弥补损害的情形”,故人民法院依法及时作出噪声侵害禁止令,及时制止了李先生播放噪声的行为,有效维护了王先生的合法权益。

环境禁止令司法解释的出台,较好地弥补了噪声污染防治法正式施行前,未超过噪声排放标准,但给老百姓造成极大影响,不及时制止噪声将造成难以弥补损害的行为无法被及时制止的漏洞。本案人民法院通过采取行为保全措施,依法及时作出噪声侵害禁止令,制止紧迫的生态环境领域侵权行为,守护了老百姓在宁静环境中生活的权利。

为,守护了老百姓在宁静环境中生活的权利。

### 拓展预防性司法措施适用领域

**记者:**该案发出了全国第一份噪声污染禁止令,这个第一“令”有怎样的意义?

**答:**广东法院于2022年4月作出全国第一份“噪声扰民”禁止令,有一定的示范意义。该案明确了噪声侵权可以适用环境禁止令司法解释,王先生受到噪声侵害行为属于环境禁止令司法解释所规定“如不及时制止将使申请人合法权益受到难以弥补损害的情形”,故人民法院依法及时作出噪声侵害禁止令,及时制止了李先生播放噪声行为,有效维护了王先生的合法权益。

在噪声污染防治法正式施行前,虽然噪声未超过排放标准,但已经造成严重影响,可以根据适用环境禁止令司法解释的规定。本案中王先生在日常生活中发现居住环境受到他人播放恐怖声音的噪声影响。王先生播放“荒山野鬼”声音虽然并不是针对王先生,但客观上影响王先生及家人的正常学习生活,属于“干扰周围生活环境”的情形。本案中,由于王先生的女儿在家上网课,“荒山野鬼”的噪声持续不断播放,给少年儿童的身心造成的影响极其严重,且需要制止该行为的情形非常紧迫,为了保护青少年身心健康,王先生作为其女儿的监护人,请求禁止李先生播放噪声的行为符合环境禁止令司法解释的规定。

由于生态环境损害的不可逆性,危害后果的难以修复和长期性,预防性救济措施在保护生态环境方面极为重要。禁止令拓展了预防性司法措施的适用领域,有利于从源头解决污染环境、破坏生态行为,及时有效防止或者减少生态环境损害影响。

### 多地法院作出禁止令保全措施

**记者:**除了噪声领域,是否可以申请其他类型的环境侵权禁止令?

**答:**环境禁止令司法解释除了适用像王先生这样在起诉前申请法院作出的诉前禁止令外,还适用于在诉讼过程中申请人民法院作出诉中禁止令,制止已经发生或者即将发生的污染环境、破坏生态行为。

据不完全统计,在司法解释施行后,四川、贵州、河南、北京等地法院也作出过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比如,成都铁路运输第二法院四川大熊猫国家公园生态法庭作出禁止令,禁止某企业在案件审理过程中排放未经达标处理的污染物。北京市密云区人民法院作出诉前禁止令,禁止某企业使用开炼机、密炼机生产,产生大气污染物的行为。这些禁止令适用范围涵盖水、大气、噪声等生态要素以及林地等自然资源,与人民群众生活息息相关。人民法院根据当事人的申请,依法作出禁止令保全措施,及时制止污染环境、破坏生态行为,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记者:**周边有噪声污染,公民应当如何依法维护自身权益?如果噪声污染纠纷到了法院,法院会怎样处理?

**答:**公民维护自身权益的方式,根据噪声污染防治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权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或者其他负有噪声污染防治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举报造成噪声污染的行为;第八十六条规定,受到噪声侵害的单位和公民,有权要求侵权人依法承担民事责任。即群众在受到噪声污染时,可以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等负有防治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进行举报,也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上接第一版 其中又以兰英大峡谷的猴群最为令人“头痛”。

“钟所长,这群猴子实在太讨厌了,偷庄稼不说,还把田地弄得乱七八糟,打又不能打,怎么办?”村民纷纷向派出所来诉苦。

刚开始,钟小军想“吓一吓”这群猴子,便组织大家巡逻,遇到猴子时将它吓回去。没想到,猴子“太记仇”,在公路两边向回家的村民扔石头进行报复,派出所陆续接到多起群众被猴子扔石头的警情。

后来,钟小军和同事们采取“怀柔”对策,组织村民时常送一些零食给他们,一来二去,大家与猴子相处得融洽起来。今年以来,派出所还化身“动物救助站”,先后救助受伤的野生麝香两只,红腹锦鸡1只。

生态好了,动物多了,非法狩猎也多了起来。钟小军经常带领民警与非法猎者在大山中斗智斗勇,很多猎者晚上进山,他便带着大家在进山通道巡逻,蹲守。

2021年2月,群众向钟小军反映,李某经常偷偷上山打猎,派出所随即围绕李某开展调查,在摸清其活动规律后,钟小军制定了“乔装打扮,蹲点守候,现行抓捕”的方案。当时山中气温很低,大家蹲守时冻得瑟瑟发抖,困极了,就狠狠掐自己一下保持警醒。

几个小时过去了,路上终于传来有人进山的声音,钟小军带头猛扑过去,李某还没反应过来就被迅速制伏,民警当场查获一支非法制造的射钉枪,并在李某家中查获国家二级保护动物麝香、红腹锦鸡各1只以及果子狸、野鸡、麝子、野猪等动物。

### 为民解忧的“百姓贴心人”

到通城派出所工作后,钟小军通过“让群众熟悉,让群众认可,让群众信任”“三步走”措施,为民解忧办实事,争做“百姓贴心人”。

为帮村民寻找丢失的60余只山羊,他冒雨搜山,掉进5米多深的天坑;为帮助心理失衡的聋哑人回归生活,他时常跑到对方家里用手机打字进行交流;为救助因吵架寻短见的妇女,他带着同事依靠绳索下到50多米的悬崖下方;为扑灭群众失火燃烧的房屋,他腿部被严重烧伤;为解决老人赡养问题,他隔三岔五深入田间地头做老人子女的思想工作;为帮助困难儿童上学,他拿出自己的工资为其缴纳生活费……面对群众的称赞,钟小军只有一句话:“我也是农村娃娃,这里自然条件不好,趁我还年轻,能多做一件是一件。”

然而,这些年因为山区条件艰苦,工作繁忙,积劳成疾,导致年仅35岁的钟小军脊柱变形,颈椎骨质增生,手脚经常发麻,站立时间长了背会不自然地弯曲,无法站直。

因工作成绩突出,钟小军得到辖区群众的高度认可。在他的带领下,派出所多次荣获市公安局安保维稳先进单位,公安工作成绩突出先进单位,执法质量先进单位,派出所多名民警多次立功受奖。

“守好‘重庆之麓’,当好群众平安守护人,我一定要尽自己最大所能。”钟小军说,每站在派出所的院子里,遥望高高矗立的大山,他都在提醒自己,山高人为峰,他要像这大山一样,用宽厚和博大守护好一方平安,让警徽为山里的乡亲照亮通往平安幸福的道路。



“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一年来,湖北省钟祥市公安局对恶意欠薪采取零容忍态度,先后立案侦查9起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案件,追回欠薪1560余万元。图为近日,钟祥市公安局洋梓派出所民警将追缴的工资款发放给工人们。

本报通讯员 赵平 陈龙 摄

# 将劳动者“纸上权益”兑现为“真金白银”

## 广东连山法院努力解决群众忧“薪”事

□ 本报记者 章宇旦  
□ 本报通讯员 黄海欣 李桂花

近日,来自广东省清远市连南瑶族自治县的李某、房某等17名瑶族群众来到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小三江法庭,为追讨被雇主韦某拖欠的工资向法院提起诉讼。

立案后,小三江法庭深入了解分析,多次组织调解协商,最终促使双方达成和解,及时为工人们追回欠薪。  
“原本预计打官司要好几个月才能拿到钱,没想到这么快就帮我们解决了。”在连山法院调解室内,成功讨薪的工人对结果感到意外,不停地向法院表示感谢。

为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根治欠薪工作,努力解决好人民群众的忧“薪”事,连山法院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主动担当作为,完善审判执行各环节护“薪”举措,构建多层次、全方位的根治欠薪工作机制,全力高效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今年以来,共办结涉欠薪案件40件,涉案金额129.25万元。

黄某、吴某等7人受雇为李某承包的铺路工程施工,工程完工后双方结算工资,李某仅支付了部分工资,仍拖欠黄某、吴某等人共计3万余元工资,黄某等人多次讨要无果后向连山法院提起诉讼。

连山法院为该案开通优先办理绿色通道,第一时间开展诉前调解,经协调、释法说理,原被告双方自愿达成调解协议,被告承诺两个月内付清拖欠的工资款,并主动提出补偿原告交通费 and 误工费等损失,双方就调解协议共同向法院申请了司法确认。

“这起案件是连山法院运用‘诉前调解+司法确认+强制执行’纠纷解决模式,及时快速化解劳动争议的一个缩影。”承办法官介绍说,近年来,连山法院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对涉欠薪案件优先由设立在诉讼服务中心的专业调解团队进行诉前调解,调解成功的引导当事人达成协议进行司法确认,为协议内容赋予强制执行效力,实现矛盾涉欠薪案件40件,涉案金额129.25万元。

薪案件10件,涉案金额7万余元。

据连山法院有关负责人介绍,经诉前调解团队调解不成的涉欠薪案件,将及时转立案,进入快审程序,依法适用简易程序,小额诉讼等程序进行审理,优先排期开庭、诉中调解、宣判,实现公正高效快立快审快结,缩短涉欠薪案件的审理周期。今年以来,连山法院涉欠薪案件平均审结周期已缩短至23天。

为强化涉欠薪案件执行力度,连山法院积极开辟执行新路径,坚持优先执行、优先查封、优先划款、优先支付,综合采取网络查控、线下查控、实地调查等多种方式查询涉欠薪案件被执行人名下财产,商请人大代表、村干部等协助查人找物,提高执行工作质效。

同时,连山法院坚决严惩无故拖延履行、抗拒执行的行为,依法采用罚款、拘留、拘留等措施,精准出击下猛药,督促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充分发挥法律的震慑作用,及时将劳动者的“纸上权益”兑现为“真金白银”。

### 政法资讯

## 铁路公安深入开展线路隐患排查

本报北京6月6日讯 记者董凡超 记者今天从公安部铁路公安局获悉,公安部铁路公安局日前召开视频会议,部署全国铁路公安机关进一步忠实履行监督检查指导职能,积极主动协同各方力量,持续深入开展线路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坚决确保铁路治安持续稳定,努力为人民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

会议要求,要从政治上认识和把握做好当前铁路安全稳定工作的重要性,把维护铁路安全畅通,保护人民生命安全作为“国之大事”,牢固树立问题导向、底线思维,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侥幸心理,忠实履行职责使命;要以全系统正在开展的“携手护路,利剑除患”专项行动和国铁集团部署开展的“守底线、补短板、除隐患、防风险”专项整治行动为抓手,依托铁路路路联防、沿线安全环境治理两个机制平台,全方位、全覆盖排查整治线路安全风险隐患;要充分发挥铁路公安机关派驻职能,依法督促指导铁路企业严格落实相关安全主体责任,全力确保铁路公共安全可防可控。

会议强调,要进一步强化信息预报,直报机制,进一步加强应急力量储备调用、应急预案的实战演练工作,确保信息畅通、应急力量随时能出动,应急工作有序开展,全力保障铁路安全畅通。

## 辽宁切实将司法责任制落实到案到人

本报讯 记者韩宇 近日,辽宁省法官检察官惩戒委员会召开第四次惩戒工作会议,通过现场听证、集中审议和票决,对省检察院提请审议的17名检察官惩戒事项提出了审查意见,最终认定6名检察官具有重大过失以上过错,11名检察官具有一般过失。从此次惩戒会议开始,辽宁省将每季度开展一次法官检察官惩戒工作,此项工作进入实质化常态化运行新阶段,既为法官检察官依法履职提供充分保护,又压实办案主体责任,倒逼案件质量提升,加强执法司法制约监督。

开展实质化的法官检察官惩戒工作,是今年辽宁全省政法领域改革重点任务之一。

## 陕西开展“三秦飓风”系列执行行动

本报讯 记者郑剑峰 通讯员刘辉 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近日举行专项执行行动启动仪式,部署从即日起至12月底,在全省法院开展“三秦飓风2022·促规范、提质效、办实事”系列执行行动。

据介绍,陕西高院把开展涉黑恶案件财产部分执行案件、涉民生、涉中小微企业、涉金融、养老诈骗刑事犯罪财产刑案件和涉党政机关等“六类”案件攻坚行动,超期未结执行案件清零行动,涉案财物清理行动,涉失信访案件集中化解专项行动,整治“三类”顽疾“回头看”行动,为基层纾困解难行动等“六大专项行动”纳入重点内容,通过开辟涉

民生案件“绿色通道”、同步开展“打财断血”,依法惩处规避抗拒执行行为,组织案件评查,落实“接访即办”工作机制,常态化开展“一案双查”等工作措施,集中时间、集中精力攻坚结一批重点案件,化解一批涉信访问题,巩固执行领域顽瘴痼疾整治成果。

启动仪式当天,陕西全省法院共出动372台执行车辆,1673名执行干警奔赴各地执行现场,查封房产178套,查封土地1712平方米,冻结各类财产价值949万余元,搜查被执行人住所21处,执结807案,执行到位金额1.58亿元。

## 新疆兵团启动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工作

本报讯 记者潘从武 通讯员房佳伟 近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全面依法治兵团委员会办公室下发《关于2022年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工作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的通知,全面启动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工作,充分发挥督察工作对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的督促推动作用。

根据《实施方案》,此次督察对象是兵团各师、兵团机关各行政管理部门。督察工作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法治兵团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决策部署推进法治兵团建设的实施方案》中的工作任务开展,重点督察师党委履行推进

本师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责任,师市履行推进本师市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责任,师市行政机工作人员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职责和兵团机关各行政管理部门履行推进本部门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责任,兵团机关各部门工作人员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职责情况。

此次督察工作将在兵团党委全面依法治兵团委员会领导下,由兵团党委全面依法治兵团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协调督察等工作,通过查阅资料、个别访谈、实地走访等方式,坚持“实地听、亲眼看、仔细察”,对督察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点对点”督办,确保反馈意见在规定时间内整改“清零”,督察工作从6月开始至8月结束。

### 万里边关唱响青春之歌

上接第一版

活动中,除了加强“精专业”培训,更加注重做好思想引导、信念塑造、激励关爱等工作,以春风化雨的措施培育士兵转改民警的职业荣誉。

与此同时,总站针对士兵转改民警的群体特征,推出经常性教育、管理、心理相结合的“三个经常性工作”方法,通过综合施策及时化解思想上的困惑,确保他们能够安心本职、建功立业、立身做人、成长成才。

一系列举措取得显著成效,在总站开展的一次问卷调查中,98.5%的士兵转改民警有强烈的职业认同感、身份归属感,“扎根边疆、建功立业”成为队伍的共识。

### 强化思想塑造理论培训

5月2日,塔城边境管理支队阿克霍克边境检查站负责人段磊磊,喀什边境管理支队依拉克边境检查站站长臧帅分别被公安部、共青团中央表彰为成绩突出青年民警。

段磊磊、臧帅都是士兵转改民警,他们所负责的单位一个地处维稳急难险重,一个位于边境管控前沿,在他们的带领下,检查站和警务站多次受到驻地党委、政府表彰。

开展“知新警、爱新警、育新警”活动的同

时,总站结合国家移民管理局相关工作部署,提出要大胆选拔任用优秀青年民警,让他们到重大工作、斗争一线经风雨受历练。在总站支持下,一大批优秀士兵转改民警经过层层选拔,走上基层负责人岗位。

2021年11月,总站启动士兵转改民警能力素质提升强化培训,计划利用两年时间,按照每期4个月800人的模式,对全部士兵转改民警进行更为系统的思想塑造和理论培训。

“通过不断回炉培训,形成‘理论—实践—反馈—理论’的闭环,帮助大家真正做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轮训大队负责人沈文丁介绍说。

今年4月,首期培训结束,参训学员回到单位后,通过心得交流、主题分享等形式讲述培训收获,以星火燎原之势推动新一轮成才热潮。

5月13日,总站举办“奋斗正青春”主题教育分享会,士兵转改民警李卓玉讲述了自己在两年多时间里,从一名普通士兵转改民警成长为执法办案骨干的成长故事和心路历程,在广大青年民警中引起广泛共鸣。“奋斗是青春最亮丽的底色,行动是青春最有效的磨砺,我们有信心做好移民管理事业奔涌的‘后浪’。”李卓玉说。